

关于东方享誉 3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设置募集规模上限的公告

东方享誉 3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份额代码：020946，C 类基金份额代码：020947）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4]309 号文准予注册，募集期限为 2024 年 6 月 3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14 日。

本着合理控制基金规模，保障基金平稳投资运作，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和《东方享誉 3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方享誉 3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东方享誉 3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约定，决定设置本基金募集规模上限为 30 亿元人民币（不包括募集期利息，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的募集规模合并计算，下同）。

在募集期内任何一日（含首日），若当日募集截止时间后基金份额累计有效认购申请金额（不包括募集期利息，下同）合计超过 30 亿元，基金管理人将采取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实现规模的有效控制。当发生末日比例确认时，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比例确认情况与结果。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当发生部分确认时，当日投资者认购的认购费率按照认购申请确认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当日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认购最低限额的限制。最终认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登记机构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

敬请投资者注意，如果本次基金募集期内认购申请总额大于本基金募集上限，因采用末日比例确认方式，将导致募集期末日投资者有效认购申请确认金额低于认购申请金额，可能会出现认购费用的适用费率高于认购申请金额对应的费率的情况。

本公司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募集安排做适当调整。

投资者也可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28-5888咨询相关详情，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orient-fund.com或www.df5888.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

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4日